

山东理工大学实验管理中心

实验函〔2018〕11号

关于进行 2018 级新生 实验室安全教育和实验室准入考试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门）：

根据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规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令第 20 号）、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通知》（教高厅〔2017〕2 号）和《山东理工大学实验室安全准入制度（试行）》（见附件 1）规定，新生必须经过实验室安全教育培训、考核合格并签订“实验室安全责任书”后，方可进入实验室学习工作。

为做好 2018 级本专科生及研究生实验室安全教育考核工作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实验室安全教育培训

1. 培训对象：2018 级全体本专科生和研究生；
2. 培训时间：9 月 21—23 日，课时：2 课时；
3. 培训方式：各学院统一组织，落实实验室安全教育授课教

师（建议由实验室安全考试联络员承担）、确定上课时间、地点和学生情况，并于9月19日前，将“2018级实验室安全教育安排表”（见附件2）及“考试范围及分配比例汇总表”（见附件3，如有变化）电子版报送至实验管理中心 lab@sdut.edu.cn；

4. 培训内容：各学院结合本单位新生入学教育计划及本专业的实验特点，有针对性的开展实验室安全教育讲座。

讲座内容主要为：安全准入制度的重要性，实验室安全相关制度、安全通识、消防安全、电气安全、信息安全等，以及与本学科专业相关的实验室安全知识和技能，安全事故处理预案；

学生自学资料：以实验室安全手册、实验室安全教育考试系统网站内容为主（在线学习、在线练习）；

5. 学习资料：请从附件4下载电子版进行学习。

二、实验室准入考试

1. 考核人员：2018级全体研究生和本专科生、未参加过实验教学相关专兼职教师、管理人员；

2. 模拟考试时间：9月25日—10月9日；

3. 考试时间：10月10—19日；

4. 组织形式：自行登录系统考试；

5. 系统网址：<http://211.64.28.84>；

6. 考试具体安排请于10月8日后见考试系统相关通知；

7. 考核通过后，签订“实验室安全责任书”，并发放合格证

书。

联系人：郑老师

联系电话：2780845（88845）

E-mail: lab@sdut.edu.cn

- 附件：1. 《山东理工大学实验室安全准入制度（试行）》
2. 2018级实验室安全教育安排表
3. 考试范围及分配比例汇总表
4. 《山东理工大学实验室安全手册》

实验管理中心

2018年9月10日